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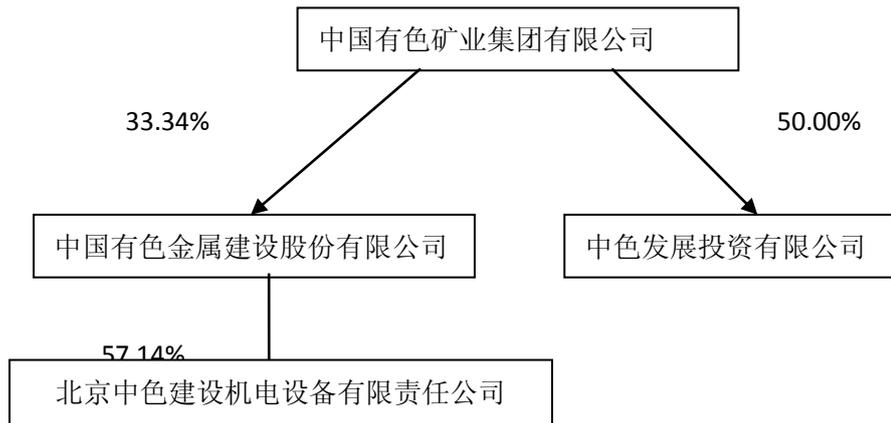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机电”）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色发展”）于2011年11月2日签订6份工程装修材料购买合同，合同标的主要是装修材料及为装修工程施工准备的工具，品种涉及瓷砖、花岗岩挂板，大理石、玻璃幕墙、铝塑板吊顶等三百余种品项。合同额总计15,548,524.12元人民币。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合同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具体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3、2011年11月28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罗涛、张克利、武翔、王宏前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恭敏、冯根福、杨有红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该关联交易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住所：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75号中科大厦B座306

关联方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关联方实收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关联方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产品及其他金属矿业的投资与经营；冶金节能技术及环境工程的研究、开发、投资；冶金节能技术及环境工程的研究、开发、投资；冶金节能产品的生产；建筑材料、水泥、木材、装饰材料、机电设备、办公设备、家用电器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与咨询服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标的：装修材料及为装修工程施工准备的工具。

2、本次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装修材料及为装修工程施工准备的工具，品种涉及瓷砖、花岗岩挂板，大理石、玻璃幕墙、铝塑板吊顶等三百余种品项。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在确定货物的清单后，进行前期公开询价，多家谈判，综合比较后最终确定合同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15,548,524.12元人民币

2、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3、分期付款安排：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货款的70%，余款在交货完成后10日内付清。

4、协议生效条件：合同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中色机电主要业务范围为工程成套设备供应的总包和分包业务，机电产品、

成套设备及技术进出口。中色发展有着丰富的建材供应经验和专业的供货渠道，其组货能力强，货物品质可靠，且集货、发货速度快，交货准确，中色机电选择中色发展作为其供货商，有利于中色机电拓宽供货渠道，拓展主业。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本项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1年初至2011年10月30日，本公司未与关联方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期间本公司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89,906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恭敏、冯根福和杨有红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中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信誉较好，资金雄厚，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其交易风险较小，并有助于中色机电积极拓展产品销路。本项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未损害本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此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3、《北京中色建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产品购销合同》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1月28日